

# 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 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江苏省及学校文件精神，为提高人才选拔质量，确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 一、招生专业及计划

### （一）招生专业

1. 120401 行政管理
2. 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 （二）招生计划

1. 招生计划为：行政管理2人，教育经济与管理2人。

“申请-考核”制计划指标为当年度学校下达总计划的一部分，视当年直博生、硕博连读生以及普通招考生等其它类型分布情况统筹考虑。

2. 拟录取的“申请-考核”制博士生占用导师当年招生计划。

## 二、报名条件

按《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中国矿业大学“申请-考核”制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办法》要求申请，原则上招收“非定向就业”考生。申请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心健康，符合学校相关要求；
3. 具备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
4. 专家推荐意见：至少要有两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5. 申请者为全日制应届或往届学术型硕士毕业生；
6. 申请者外国语言水平须达到：

（1）英语：CET-6 $\geq$ 425 分或 IELTS $\geq$ 5.5 或 TOEFL $\geq$ 70 或 PETS5 $\geq$ 60 或 GRE $\geq$ 300；

（2）其他语种参照英语水平条件。

(3) 对于确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并于近三年内在本学科领域已取得比较突出科研成果的申请者，可不受上述语言水平条件的限制，但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英文国际期刊上发表过学术论文。且经过学院专家小组审核确认，报研究生院审批。

7. 申请者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意识、科研能力和培养潜质，且近三年已取得与申请学科相关的高水平科研成果。其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以第一作者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CSSCI来源期刊、CSSCI扩展源期刊上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以上；

以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CSSCI扩展源期刊上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二篇以上；

以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CSSCI来源期刊上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一篇以上；

以第一作者发表的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被人大复印资料、《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全文转载。

### 三、程序及办法

#### （一）网报要求

1. 所有参加 2020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的人员均须进行网上报名。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博士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系统”（网址：<http://222.187.120.13:9000/>）浏览报考须知，并按网上的提示和要求完成网上报名、缴纳报考费、打印准考证等。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报名缴费后，一律不再办理退款手续。

2. 报名时间：2019 年 11 月 2 日-12 月 5 日。

3. 考生网上报名且缴费成功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前应向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寄送以下材料：

- 1) 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3) 本科和硕士阶段的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成绩管理部门公章）或复印件（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4)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硕士毕业生必须在入学报到时补交研究生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往届硕士研究生提交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国外本科或硕士学历学位获得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5) 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 个人陈述（包括研究经历、研究兴趣、研究计划等，1500-2000 字）；

7) 代表性科研成果相关证明复印件；

8)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9) 论文发表的检索证明复印件。

## （二）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审核小组，对申请者的申请资格和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对不符合申请条件者，不予进入下一轮选拔程序。

每份申请材料分别由报考导师和专家组进行审核。报考导师对申请材料审核并百分制打分；专家组由至少 3 位专家组成，专家逐一审核申请材料，百分制打分，并取平均分。最终材料审核成绩 = 50 % × 导师成绩 + 50 % × 专家组成绩。每位导师分数排名前两名的考生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学院依据综合评价结果将拟定进入综合考核的名单，报送研招办审批，附件材料由学院留存备查；研招办网上公示审核通过者名单。

## （三）综合考核

1.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和综合面试组成。

笔试：《公共管理理论》。笔试时间为 2 小时，满分 100 分。重点考查专业基础知识与外语水平，主要包括公共管理基本原理及经典原著分析、公共管理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等。

面试：每位考生约 20 分钟，满分 100 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专业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研究志趣、创新潜质等。

2. 笔试合格线：\_60\_。笔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面试合格线：\_60\_。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综合考核成绩 = 笔试成绩 × 50% + 面试成绩 × 50%

3. 综合考核时间预计安排在 1 月，具体安排将在公布资格审核结果时统一发布。

#### 四、推荐拟录取

1.各专业依据综合考核成绩进行本专业排名。在复试小组综合考评、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的基础上,对考生的考核结果提出拟录取意见和拟录取名单。若无达到录取要求的人员,招生指标自动划拨为普通招考的学生。

2.拟录取考生须全日制在校攻读博士学位,入学前须将全部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

3.体检不合格、思想政治考察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 五、监督机制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组织实施,对推荐拟录取名单负责审核确定,对推荐拟录取原则和结果负责解释。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过程的监督,并受理考生的申诉、举报、投诉等事宜。

#### 六、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学院网址: <http://c11p.cumt.edu.cn/>

咨询电话: 83591458                      邮箱: wdd127@cumt.edu.cn

监督电话: 83591488                      邮箱: yangsl@cumt.edu.cn